为加强我院学生证的管理，根据教育部办公厅《关于加
强高等学校学生证管理的通知》(教学厅〔2001〕8号)和教
育部办公厅、铁道部办公厅《关于进一步完善学生购买优惠
卡火车票办法的通知》（教学厅函〔2011〕20号）及湖南省
财政厅、湖南省教育厅《关于进一步规范教育收费管理有关
事项的通知》(湘价教〔2012〕113号)等文件精神，结合学
院实际，特制定本办法。 
一、 学生证印制 
1.学生证是证明学生身份的有效证件，由学生处统一印
制。 
2.学生证内个人信息应与学生学籍信息相一致，如不一
致，学生应及时持学生证到学生处申请更正。 
二、 学生证、火车票优惠卡的发放 
1.新生报到注册后，以系部为单位统一发放学生证、火
车票优惠卡。首次统一发放学生证、火车票优惠卡不收取费
用，学生补办（更换）学生证、火车票优惠卡需缴纳相应的
工本费。 
2.学生家校往返无需乘火车者不发放火车票优惠卡，火
车票优惠卡粘贴于学生证内页，与学生证同时使用方为有效。 
三、 学生证、火车票优惠卡的使用 
1.学生应妥善保管学生证，避免污损或丢失，学生证如

有损坏或遗失，应及时申请换发或补发。 
2.学生证只限本人使用，不得涂改或转借他人，如有弄
虚作假，冒领或伪造学生证等行为者，一经发现，视情节轻
重依照学院相关规定给予纪律处分。 
3.每学期开学时，学生应持学生证到所在系部办理报到
注册手续，学生证加盖注册章后方为有效。 
4.学生办理休学、复学或转专业等学籍变动时，应持本
人学生证、身份证及相关材料到学生处办理学生证学籍异动
登记或更换。 
5.学生证、火车票优惠卡乘车区间变更。优惠乘车区间
为学校所在地至学生家庭所在地，一经确定，原则上不允许
变更，如学生家庭所在地变更，可凭家长户籍本复印件、身
份证复印件或其他相关证明材料办理变更手续；因火车提速
等原因改变乘车区间的，无须提供证明，可直接办理变更手
续。 
6.学生持学生证和火车票优惠卡购买学生票仅限每年
的暑假6月1日至9月30日、寒假12月1日至3月31日，每年最
多购买4次单程优惠票，当年未用完的优惠次数不能留至下
年使用。 
四、 学生证的回收 
1.学生只能持有一本学生证，在申请换发新证时，应将
原证交至学生处回收注销。

2.学生毕业、转学、退学或其他原因离校时，应将学生
证交至学生处回收注销，方可离校。 
五、 其他 
本办法自发布之日起施行，由学生处负责解释。 
 
 
常德职业技术学院 
2021年5月11日